

# 112 年度防災教育輔導團第二次到校訪視輔導-注意事項

## 一、訪視學校：

112 年桃園市第一類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學校共 29 所：

大成國中、大園國中、大溪高中、中正國小、內壢國小、內壢國中、北勢國小、百吉國小、竹圍國小、自強國小、西門國小、沙崙國小、育仁國小、東勢國小、林森國小、長興國小、南興國小、美華國小、凌雲國中、桃園國中、迴龍國中小、高義國小、高榮國小、新屋高中、瑞坪國中、瑞塘國小、頭洲國小、羅浮高中、羅浮國小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請本市 112 年度防災校園基礎建置學校依排定日程預備訪視事宜，並協助辦理以下事項。

- (1) 請於訪視 3 日前將相關資料檔案( **第一次訪視建議修正表**、校園基本資料、校園災害潛勢、防災演練腳本、校園防災地圖、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、在地化教學模組等)傳至指定雲端硬碟並通知負責該校之訪視委員(主任)，以利事先轉傳給訪視委員參閱。
- (2) 請受輔學校協助委員用餐事宜(上午-午餐，下午-餐點)。每場次提供 600 元餐費( **便當/餐盒膳費 100 元，茶水 20 元，共 5 份**)，核銷單據請開抬頭**三和國小**，統一編號：**44424054**。
- (3) 請受輔學校協助拍照，訪視結束後將 8 張照片寄到指定指定雲端。(※雲端硬碟路徑：[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0mhMsX8HHO05MSL1s\\_RFjXR5ii6uzuov?usp=sharing]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0mhMsX8HHO05MSL1s_RFjXR5ii6uzuov?usp=sharing) )
- (4) 訪視相關問題請洽桃園市龍潭區三和國小教導處：鍾其峯主任，電話：4792154#210。
- (5) 第二次到校輔導以實際防震演練為主。

## 四、訪視流程：

1. 參與人員：專家學者每次訪視 2 名、輔導團員每次訪視 3 名、各訪視學校防災業務承辦人員。
2. 第二次到校輔導流程規劃及資料準備 (10 月辦理)

項次	工作要項	負責單位		資料準備 (受輔導學校)	時間 規劃
		主辦	協辦		
1	全校規模防災演練	受輔導學校	縣市輔導團	防災演練器具 防災演練腳本 防災地圖等	30 分鐘
2	演練檢討暨 災害防救工作列入校務 發展計畫建議	專家學者 縣市輔導團	受輔導學校	防災演練器具 防災演練腳本 防災地圖等	40 分鐘
3	在地化教學模組 執行效果討論	專家學者 縣市輔導團	受輔導學校	學校執行成果(教 材、照片等)	10 分鐘
4	校園防災地圖及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修正稿檢核	受輔導學校	專家學者 縣市輔導團	校園防災地圖及 校園災害防救計 畫	10 分鐘
5	防災教育創新構 想討論	受輔導學校	專家學者 縣市輔導團	防災教育創新構 想規劃書	10 分鐘
6	成果報告書撰寫 相關問題討論	受輔導學校	縣市輔導團	-	於輔導 後安排
總計：100 分鐘					

附註：實際輔導流程視輔導當日狀況，彈性調整執行順序。